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三开财采[2026]4 号

SGZ[2026]342-ZC247

采购人：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附件另附） 44

第五章 图纸（附件另附） 46

第六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47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 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三开财采[2026]4 号/SGZ[2026]342-ZC247

2、项目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648637.20 元

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1495235.66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三开财采[2026]4 号 /SGZ[2026]342-ZC247	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1648637.20	1495235.66

5、采购需求：

1）项目概况：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地址位于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沥青道路工程、步行道、照明工程、绿网及环境整治，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采购范围：采购文件、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所标示的全部内容。

3）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4）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工期）：60 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其他在施建工程项目；

3）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无处罚执行期内的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4）供应商法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与采购活动期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等失信行为；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采购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8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2、地点：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线上获取。

3、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不收取文件费，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采购文件（采购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手册、软件下载、CA 证书办理，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帮助中心”，链接地址：http://gzjy.smx.gov.cn/bzzx/moreinfo.html

四、响应文件提交（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1、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8 日 8 时 30 分。

2、地点：电子化响应文件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磋商会议时间、地点）

1、时间：2026 年 10 月 28 日 8 时 30 分。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为电子化不见面交易项目，不收取文件费和投标保证金。磋商会议当日供应商无需到

现场，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磋商会议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成功，请需仔细阅读采购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下载专区”业务办理操作指南。

3、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

1）资格评审部分：资格评审以响应文件为准，其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评审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供应商自行制作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中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编制，应将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审打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西路 43 号

联系人：陈江涛

联系方式：1863980776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6 号楼 C 座 21 层

联系人：娄利杰

联系方式：0371-639403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娄利杰

电 话：1390398301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地址：三门峡市崤山西路 43 号 联系人：陈江涛 联系方式：1863980776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电厂路国家大学科技园东区 16 号楼 C 座 21 层 联系人：娄利杰 联系方式：0371-63940338
1.1.4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1.1.5	项目地点	三门峡经济开发区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采购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1.3.2	施工工期（合同履行期限）	60 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出具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出具2024或2025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且未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或自行作出承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6年1月1日起，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或自行作出承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出具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其他在施建工程项目； **出具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其他在施建承诺。** （3）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无处罚执行期内的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本企业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完整清晰的截图或拍照，制作在响应文件中。查询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期限内。** **a、“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证明，“信用中国”查询网页自动转接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截图同等有效。** **b、磋商评审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现场核实查询，并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4）供应商法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参与采购活动期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等失信行为； **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采购文件。
1.6.1	踏勘现场	不统一组织。投标供应商根据需要自行踏勘，并自行承担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7.1	预备会	不召开
2.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28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响应文件中须附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款和评分办法中所需证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等。
3.2.4	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一、本项目最高限价（招标控制价）：1495235.66 元。** 其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1334872.29 元；措施项目：36903.5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2830.07 元）；增值税：123459.82 元。 **二、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处理。** **三、控制价编制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工程为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沥青道路工程、步行道、照明工程、绿网及环境整治，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依据 1、清单编制依据《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GB/T 50500-2024）及其配套文件； 2、定额组价依据《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园林绿化工程”综合解释及其配套文件； 3、设计图纸； 4、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三）取费说明： 1、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执行豫建消技【2026】23 号文（2026 年 1-7 月）价格指数调整； 2、材料价格依据《三门峡市工程标准造价信息》2026 年第 4 期三门峡市区

		信息价除税价计取，三门峡市区信息价未发布的采用市场询价计取； 3、税金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的通知》（建办标函[2019]193 号文）按一般计税方法考虑，即税金按9%计算； 4、市政工程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足额计取； 5、园林工程夜间施工增加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未计取； 6、其他未尽事宜以相关规范和规定为准。 四）其他说明 1、混凝土按照预拌混凝土考虑，砂浆按照现拌砂浆考虑； 2、清表垃圾按照外运 10KM 计算。 **四、招标控制价具体详见随采购文件一同发布的招标控制价文件并以其为准。**
3.3.1	投标有效期	60 天，从磋商会议之日起算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投标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磋商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2、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3、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投标文件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0bee15ca-16e7-4f3c-b1bb-de3e3a51032a.html
3.7.4	响应文件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电子化响应文件需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中心电子化交易平台。 2、磋商时不再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成交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人提交四份纸质版响应文件，应与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为电子化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最终生成版胶装打印（封面加盖单位公章）。 3、响应文件制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制作工具》，下载链接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4.2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1、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二室； 3、本项目为电子化不见面交易项目。磋商会议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6.3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的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 2 人共 3 人组成； 专家成员的确定方式：采购人、监督人在磋商会议开始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8.1	成交结果公示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示期限 1 个工作日。
10	履约担保	1、合同签订前按采购方要求，双方协商确定。 2、履约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价款的 10%，合同履行完成无息退还。
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3.1	无效响应	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化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成功上传的、未能在规定时间解密的，按无效响应理。
13.2	监督	河南三门峡经济开发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13.3	资料备案	河南三门峡经济开发区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13.4	解释权	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13.5	费用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豫招协〔2023〕002 号文有关规定计算，由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转账支付至代理机构账户。 1、代理服务费计算标准：以成交金额为计费基数，按“豫招协〔2023〕002

		号文”工程项目类型费率计算。 2、代理服务费收取账户信息 名称：河南英华咨询有限公司三门峡分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三门峡五原路支行 帐号：248154553658 纳税人识别号：91411200MA43UACUX0 地址、电话：三门峡开发区滨湖路 13939818600
13.7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响应）文件是投标人、投标人（供应商）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每个标段均要生成独立的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投标人使用投标人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 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3、电子化投标文件异常情况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报价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报价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质疑。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质询。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一）根据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评审时以响应文件内容信息为准，主体库录入信息不作为打分依据：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应在开标前自行完善主体库信息。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按照 100 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各类相应内容为准。 3、投标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4、具体操作详见《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操作手册》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4a2f9fa3-b923-4ddd-bd6f-138a0b63f7d1.html （二）投标人需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投标人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格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未满的。

（4）被列入处罚期内的信用中国网“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踏勘现场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自行组织踏勘项目现场。

（2）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7 预备会

（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2）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3）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合同条款及格式；

（4）工程量清单；

（5）图纸；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7 款和第 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澄清公告的形式在采购公告发布媒体统一发布，附属文件（若有）在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平台发布，所有潜在供应商应密切关注，自行查收、下载，并自行承担由于自身疏忽造成的损失。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包括下列内容：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其他材料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按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

3.2.3 按照电子化流程规定，供应商首次递交的响应文件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的价格为磋商时的参考价格，磋商小组以供应商最后报价（现场总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格。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和（或）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的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响应文件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5 电子化投标文件制作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4.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3 逾期上传或者未成功上传的响应文件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5. 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2 项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磋商会议

（1）公布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数量、名称；

（2）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程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3）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4）通过响应文件的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现场报价；

（5）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以存档备查。

6. 磋商及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6.1 磋商依据

6.1.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6.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答疑(补充)文件。

6.1.3 有效的响应文件及评标要求的澄清文件等。

6.2 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严格保密的原则进行。

6.3.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成员为 3 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专家由采购人、监督人在磋商会议开始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4.纪律要求

6.4.1 磋商小组成员和现场会议人员不得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它情况。

6.4.2 如果供应商试图对磋商小组成员的评审施加影响，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6.5.磋商程序

6.5.1 主持人介绍磋商小组的组成人员；

6.5.2 主持人介绍本次采购项目的情况；

6.5.3 磋商小组将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首先对供应商资格及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采购文件中签字盖章要求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出具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出具2024或2025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且未处于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或自行作出承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6年1月1日起，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或自行作出承诺，出具书面声明，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出具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无其他在施建工程项目；	出具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无其他在施建承诺。
	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无处罚执行期内的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本企业进行信用信息查询，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完整清晰的截图或拍照，制作在响应文件中。查询日期为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期限内。 a、“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证明，“信用中国”查询网页自动转接的“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结果截图同等有效。 b、磋商评审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现场核实查询，并以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供应商法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参与采购活动期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等失信行为	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若经查（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不实，取消其成交资格。
响应性评审标准	施工工期（合同履行期限）	60天
	质量	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投标有效期	60 天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四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备注：1、请供应商将以上表格中所列证件、证明资料（或扫描件或截图或照片）制作在响应文件中，评审时以响应文件信息内容为准。 2、经审查有其中一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阶段。		

6.5.4 磋商小组仅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以书面形式作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且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5.5 磋商结束后，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且具有有效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现场按电子化交易流程提交最后报价。

6.5.6 经磋商确定的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后，由磋商小组依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6.5.7 供应商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磋商小组应对其响应文件进行否决。

6.5.8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6.6 评分方法：附后（综合评分法）

6.7 成交候选供应商的确定

6.7.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6.7.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6.7.3 磋商小组出具评审报告。

7.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7.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7.2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7.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

7.4 采购人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任何未成交原因的解释，所有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8 成交结果的公示

8.1 采购人确定成交单位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成交结果；

8.2 供应商若对磋商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进行投诉和质疑，但须对投诉和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9.成交通知书

9.1 由采购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9.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9.3 若供成交应商未能或拒绝按本文件中签订合同的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根据推荐次序另选供应商。

10 履约担保

10.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磋商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10.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11.合同授予

11.1 本合同将授予经过磋商小组推荐并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11.2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保留对合同的范围和数量予以增减的权力。

12.签订合同

12.1.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根据采购人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具体的合同条款待甲乙双方商定；

12.2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产生的磋商记录及承诺等均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2.3 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其响应文件、磋商文件和磋商期间的承诺签订合同，采购人将有充分理由另行选择供应商。

13、其他

13.1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 5%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提供规定

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建筑业）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1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本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以上，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13.3 本项目执行绿色建材相关政策，执行《河南省财政厅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执行《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5 年版）》。

13.4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13.5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3.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表：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50 分；技术标：35 分；综合（信用）标：15 分。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标准
商务标得分	报价得分	50 分	1、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其他供应商的评标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50
技术标得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0-1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得 1 分。
			技术标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 0 分。
	主要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	0-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得 3 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运用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0-3 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得 3 分。
			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0-3 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

			得 3 分。
			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0-3 分	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得 3 分。
			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 的规定，有防治方案，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0-2 分	工期承诺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 2 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4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主要物资计划： 3、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合计得分： 4 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合计得分： 2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施工进度表或施工网络图	0-2 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采购文件对工期的要求，得 2 分。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0-2 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得 2 分。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际措施	0-3 分	(1)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得 3 分。
			(1)节能减排、(2) 绿色施工、(3) 工艺创新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的程度	0-3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得 3 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 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要求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3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求，得 3 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求，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风险管理措施	0-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得 3 分。
			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 1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综合（信用）标得分	优惠承诺	0-5 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得 5 分。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得 2 分。
			没有得 0 分。
	履职尽责承诺	0-5 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等相关技术人员)配置及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履约保证，得 5 分。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资料员、材料员等相关技术人员)配置及履职尽责承诺，得 2 分。
			不满足以上和项目基本需求得 0 分。
	其他承诺	0-5 分	在施工过程中自主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边及地方关系；积极配合工程管理部门相关手续办理；提供合理化的质保期服务及措施；充分满足采购人项目需求的实施措施及其他优惠承诺。承诺内容实质、优惠，措施具备可实施性得 5 分；
			优惠承诺明确，有利于项目基本需求，得 2 分；
			没有得 0 分。
1、评委可以根据各投标文件编制的内容是否齐全、适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等，在各分项区间进行打分；以上项目若有缺项的，该项为 0 分。 2、磋商小组完成对商务标、技术标和综合（信用）得分汇总后，取算数平均值作为该供应商该项的最终得分。 3、供应商最终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最终得分＝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综合（信用）标得分。			

4、本办法计算过程中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5、本项目为电子化评标，所有证明、证件、证书等资料均以响应文件所附的扫描件（或截图或复印件）信息内容为准。供应商提供的相关证件不得修改、伪造，否则，一经查实取消成交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建设管理部

承包人（全称）： 待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三门峡经济开发区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工程承包范围：具体以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待定。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2）投标书及其附录；（3）本合同通用条款；（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5）技术标准和要求；（6）图纸；（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签订之日起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无 。

1.1.3.9 永久占地包括：依据设计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确定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规程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国家、河南省、三门峡市关于安全文明施工的法规、条例和行政规范性文件等。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照批准的施工图纸、国家现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技术规程及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等。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的补充条款、补充协议；（2）本合同协议书；（3）中标通知书；（4）投标书及其附录；（5）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6）本合同通用条款；（7）技术标准和要求；（8）图纸；（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10）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签订后 3 天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 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包括承包人施工范围全部内容的施工图。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经过监理工程师审查、签字认可，需批准的报发包人批准文件，如果根据实际情况有所调整，需遵守监理人的要求；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7 天；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1 套五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后 7 天内。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工地办公场所；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承包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承包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所在地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发包人要求负责取得出入施工现场所需的批准手续和全部权利，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修建道路以及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和建设费用。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承包人负责场外、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全部费用。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承包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费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执行通用条款。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工程结算时，当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不符或由于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时，工程量增减依实际发生完成量结算，单价调整执行专用合同条款 12.1.1 条执行；但事先须经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并取得业主批准。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1)确认承包人提出的顺延工期的签证；（2)对发生的不可抗力造成工程无法施工的处置；(3)设计变更及施工条件变更等有关签证的确认；(4)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确认；(5)工程预付款和进度款的审批；(6)代表发包人行使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和义务。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施工场地应在开工前 7 天具备施工条件并移交给承包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无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城建档案馆和行政质检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及竣工资料、竣工结算资料等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6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合格后 7 天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及电子文档。

（10）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权处理本项目施工过程中涉及的一切事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连续不在现场最长不能多于 3 天，否则发包人每次将处以 1 万元违约金，并有权要求更换具备同等专业水平的项目经理。**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处以 1 万元罚款，责令限期提交劳动合同并补缴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处以 2 万元违约金，并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收到要求更换通知后，7 日内无条件重新委派一名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均认为满意的项目经理到岗，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当向发包人按日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直至项目经理达到发包人以及监理要求为止。超过 15 日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处以 3 万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工程开工前 2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 5000 元罚款，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由发包人、总监理工程师书面批准后方可离开。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擅自更换技术负责人处以 5000 元违约金，承包人承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处以每人每天 600 元罚款，承包人承**

担上述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对任何工程实施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承包人施工人员进场开始至验收合格并移交给使用单位期间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合同签订前，承包人应缴纳中标价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中标人工程履约担保函最长有效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180 天内无息退还。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和《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工程施工行使监理职权。主要包括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进度及工程投资等方面控制 。工程开工、停工及设计变更、工程量签证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承包人负责办公场所并承担费用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职　　务：；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执行通用条款。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 。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注意事项：

1、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影响居民的正常生活，对他人的人身财产造成损害的，由承包方妥善处理。

2、承包人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安全文明施工相关手续，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款和承包人报价内，不再单独计费。

3、施工期间如有外部阻挠，承包人负责协调并承担相关费用。

4、本工程在整个施工期间，因施工单位未达到省市安全文明工地规定条件，造成的一切人身伤亡和重大安全事故，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如发生上述事故，则发包人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处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负责全部治安保卫工作。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开工前提供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2 天。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 。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 90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工期顺延。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按照通用条款。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延误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0 元。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工程造价的 10%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地震；

（2）5 年一遇强度的降水；

（3）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发包人、监理人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照质量监督部门及监理单位要求 。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本项目工期短，不调整 。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 。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固定总合同。

固定总价与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合同执行期间劳务、机械、材料价格的变动；自然及社会因素造成的其他所有风险因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当招标工程量清单中所列的工程量与实际完成工程量不符或由于设计变更引起工程量增减时,按以下原则结算:

1.1 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及其配套文件、计算规则计算增减的工程量。

1.2 非承包人原因的工程量变更，造成增加新的工程清单项目，对应的单价按以下方法确定：①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已有的综合单价计算；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按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以上单价均乘以成交价和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之间的优惠比率，**

即为合同单价：②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按《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A1-31-2016）、《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定额（2008）》“E.园林绿化工程”综合解释及其配套文件结合相应时期市场材料价格重新编制。**以上单价均乘以成交价和招标控制价之间的优惠比率，即为结算单价**。

1.3 工程量减少部分，综合单价按合同单价扣除。

1.4 当合同双方对调整综合单价发生争议时,可提请审计部门审定。

1.5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按审计部门结算审计结果执行。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 。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现行国家计量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及配套文件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工程完工后进行工程量核定（特殊情况除外）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最终确定工程量按审计结果执行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

进行计量：/。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按工程形象进度支付，阶段支付比例不低于已完成工程量工程价款的 80%；工程完工经验收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80%；工程全部竣工验收合格经审计后，工程款付至审定价款的 97%，其余 3%为质保金，质量缺陷期满后付清。每次付款前承包人应提供相应金额的合规发票。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 14 日内无息退还。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13.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发包人不支付违约金。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颁发工程接收证书后 7 天内。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发包人不支付违约金。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视为工期延误，支付发包人违约金每天 5000 元。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工程移交后 14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报审计部门结算审计。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本工程最终结算价按审计部门结算审计结果执行。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6 份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2 个月（含绿化养护期）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 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2）3%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 执行专用条款 12.4.1 项约定。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质量保证金不计算利息。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照国家规定的保修期限。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起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6. 违约

16.2 承包人违约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承包人应返工至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费用自理，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向发包人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如果返工后仍然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再次返工，直至合格。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承包人承担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执行通用条款。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180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本项目建筑工程一切险及安装工程一切险，由承包人承担相关费用。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应为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包括发包人派驻人员及第三方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按通用条款执行。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 三门峡市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 人民法院起诉。

注：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 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发出成交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第四章 工程量清单（附件另附）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招标工程工程量清单的编制和计价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中规定的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六章“技术规范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地址位于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沥青道路工程、步行道、照明工程、绿网及环境整治，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编制依据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 （GB/T 50500-2024）及其配套文件；

2、设计文件；

3、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等。

四、其他说明

1、混凝土按照预拌混凝土考虑，砂浆按照现拌砂浆考虑；

2、清表垃圾按照外运 10KM 计算。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

2）企业定额，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和计价办法。

3）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施工图纸等相关技术文件。

4）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5）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6）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等技术资料。

7）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

8）其它的相关资料。

2.2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3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材料和施工机具使用费和企业管理费、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等。

2.4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5 暂列金额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列出的金额填写。

3. 其他说明

3.1 编制依据：招标人随本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是参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 的要求编制的，其工程量清单分为五个部分，即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项目清单、其他项目清单、规费项目清单、税金项目清单。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中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去理解工程量清单中各子目的项目编码、项目特征、计量单位以及相应的工程量计算规则，并据此进行报价。

3.2 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标明的工程量是投标人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竣工结算的工程量按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约定应予计量且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确定。

3.3 工程量清单计价是由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自主报价。工程量清单计价应包括按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设计图纸等规定，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人工、材料、材料检验试验、机械、措施、检验试验、规费、管理、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这些费用应含在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和规费、税金等组成部分中。投标人应依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 规定的统一格式进行工程量清单计价。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个项目均需填入单价或合价；投标人不应在工程量清单中自行增加新的项目或修改项目名称。

第五章 图纸（附件另附）

第六章 技术规范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三门峡市陕州公园人行步道提升改造项目。施工地址位于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工程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沥青道路工程、步行道、照明工程、绿网及环境整治，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采购范围：采购文件、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所标示的全部内容。

3、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4、合同履行期限（施工工期）：60 天。

二、技术标准

（一）施工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2、《建筑与市政工程施工质量控制通用规范》（GB 55032-2022）；

2、《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 899）；

3、《城市道路绿化规划与设计规范》(CJJ 75)；

4、《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

5、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执行《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5 年版）；

6、其他有关国家标准和设计规范。

（二）施工要求

1、道路工程

1）综合考虑周边道路现状与远期建设相结合，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美观适用，保证质量，与区域经济发展相适应。

2）按照道路规划设计条件以及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并充分考虑三门峡市的现状及发展规划，道路的类别、级别、红线宽度、横断面类型等。

3）按交通特性和相关配套市政设施的技术要求进行，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

4）妥善处理地下管线与地上设施的矛盾，贯彻先地下后地上的原则，避免造成反复开挖修复的浪费。

5）道路的平面、纵断面、横断面应相互协调。道路标高应与控制标高、地面排水、地下管线、两侧建筑物相配合。

2、照明工程

1）所有灯具产品采购时均需考虑节能型，路灯照明灯具要求采用 LED 节能光源，灯具光效在95%以上，功率因数不小于 0.95。

2）所有灯具均采用防水密闭型，防护等级不应低于 IP65。

3）灯具及光源选择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普通照明用 LED 模块性能要求》GB/T24823 和《普通照明用 LED 模块安全要求》GB24819 的规定。为减少眩光污染，采用防眩光灯罩。

4）路灯照明单灯采用漏电断路器保护。

5）所有灯具金属外壳必须做可靠接地连接。

3、绿化种植及养护要求

1）在施工过程及绿化养护期内植物死亡，须按原设计品种和规格更换，更换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竣工验收时苗木成活率约定：乔灌木成活率及草坪覆盖率应不低于 95% 。

4、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

1）施工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施工标准进行施工；加强对现场操作工人的安全教育；认真落实安全措施，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安全生产；随时接受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及违章操作造成事故，承担一切责任后果和经济费用。

2）施工方应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及环保、消防、环卫等到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管理规定，做到文明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整洁有序，符合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维护甲方良好的企业形象，并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3）加强现场管理，采取一切适当的措施，保护现场内外环境，限制由施工作业引起的噪音或其它污染；避免对公众和第三方财产造成损害和妨碍。

三、说明

1、 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1）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

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施工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发包人有特别指示外，应按照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2、 施工及验收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监理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图纸设计等。

3、 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4、其他未述事宜，执行满足施工需求的最新相关的行业规范、标准。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及扉页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施工组织设计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1. 根据你方（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元的总报价，施工工期：_____，并按磋商文件及相关资料的条件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实施，完工和维修，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工程质量：_____ 。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已充分理解并掌握了本工程采购的全部有关情况，同意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条件。

3．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成交，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和本采购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联系方式：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响应函附录

工程名称		
总报价	大写：_____ ； 小写：_____元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	大写：_____ ； 小写：_____元	
措施项目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其中：安全生产措施项目	大写：_____ ； 小写：_____元	
增值税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质量		
施工工期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姓名	
	注册证书编号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 应 商：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其要求报价。报表格式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项目计价标准》（GB/T 50500-2024）投标报价使用的表格格式规范填写。

2、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及其他说明的内容均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招标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招标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 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 数	用 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 1：项目经理简历表

后附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职称证、身份证、养老保险、荣誉或表彰等复印件（扫描件）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承诺书等。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职称证书编号				职称专业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安全生产三类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后附相关资格证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若需）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附 3：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姓名）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技　工</td><td></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二）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 2024 年 1 月 1 日至今,企业类似业绩的施工合同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三）其他材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

2、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资格证明文件；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的资格证明文件；

4、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期间，无处罚执行期内的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网络查询截图；

5、供应商法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参与采购活动期间，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等失信行为的承诺书；

6、……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磋商文件及评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材料；

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

附表（若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若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